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收费〔2022〕422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湖北医养康复中心床位和 护理费收费标准（试行）的批复

湖北医养康复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申请核定湖北医养康复中心养老床位和护理费收费标准的报告》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将湖北医养康复中心收费项目及标准批复如下：

一、床位费收费标准

根据不同房型分为2个等级（具体设施见附件1）

（一）双人间均价2200元/床·月；

（二）三人间均价1100元/床·月；

对居住时间不足月的计费方法：未满15天（含15天）的，按15天计算，按收费标准的50%计费；超过15天未满30天的，按整月计费。

二、护理费收费标准

根据不同服务对象分为3个等级（具体服务、护理内容见

附件 2)。

(一) 自理：日常生活可以自理，行动方便、神志清晰，需要相应服务的老人，护理费标准为 1320 元/人·月；

(二) 介助：日常生活行为依赖扶手、拐杖、轮椅等设施，行动不便，需要相应帮助的老人，护理费标准为 2200 元/人·月；

(三) 介护：日常生活行为依赖他人护理的老人，护理费标准为 3960 元/人·月。

对护理服务时间不足月的按实际服务的天数计费。计算公式为：实际收费标准÷30 天×实际服务天数。护理费应根据老人身体的实际情况按相应类别收取，不得重复收费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(一) 湖北医养康复中心在实施收费前，应在收费窗口醒目位置公示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服务内容、投诉电话等内容，做好明码标价工作，自觉接收社会监督。

(二) 本文自发文之日起试行，试行期两年。你中心应于每年 3 月底前向我委上报上一年度收费运营和成本情况。试行期满前 3 个月按规定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报正式收费标准。

附件：1. 湖北医养康复中心床位费收费标准（试行）

2. 湖北医养康复中心护理费收费标准（试行）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9 月 30 日

附件 1

湖北医养康复中心床位收费标准（试行）

房型	房间数量 (间)	配套设施	收费标准 (元/床·月)
双人间	295	配齐电视机、冷藏小冰箱、电视柜、写字桌、写字椅、行李架、衣柜、卫生间镜柜、床、床头柜、窗帘等通用设施的前提下，对部分房型增配了沙发、茶几、洗衣机、微波炉烤箱一体机、衣柜、橱柜、吊柜、阳台吊柜、阳台洗衣盆柜、阳台储物柜、卫生间镜柜、电动护理床（床头柜）、陪护床等	2200
三人间	78		1100

注：对居住时间不足月的计费方法：未滿 15 天（含 15 天）的，按 15 天计算，按收费标准的 50%计费；超过 15 天未滿 30 天的，按整月计费。

附件 2

湖北医养康复中心护理服务收费标准（试行）

等级	服务对象	服务、护理内容	收费标准 (元/人·月)
自理	日常生活可以自理，行动方便、神志清晰，需要相应服务的老人	定时打扫房间、卫生间、整理家具、物品、清洗床上用品、按时送水、督促保持个人卫生。提供康娱活动场所及服务。急病报医、联系家属。	1320
介助	日常生活行为依赖扶手、拐杖、轮椅等设施，行动不便，需要相应帮助的老人	(含自理服务内容) 订餐、送餐、整理晾晒衣被、帮助老人洗漱、洗澡、理发、服药。医护人员定期查房，帮助重病老人院内就医，建立病理档案。	2200
介护	日常生活行为依赖他人护理的老人	(含介理护理内容) 喂饭、喂水、喂药、口腔护理、皮肤护理，帮助老人大小便、换尿片、衣被随需更换，定时翻身、按摩、理疗。	3960

注：对护理服务时间不足月的按实际服务的天数计费。计算公式为：

实际收费标准 ÷ 30 天 × 实际服务天数。

护理费应根据老人身体的实际情况按相应类别收取，不得重复收费。

抄送：市民政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洪山区民政局、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30 日印发

共印 4 份